

SAMSUNG



# 安全注意事项

仔细阅读此说明书，正确使用该产品，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伤害或损坏。



## 警告

不仔细阅读产品说明书可能会造成严重的后果。

### 产品使用注意事项

**使用不当可能会导致爆炸，火灾及触电。**



**请勿自行拆开，维修或改造本机。**



**切勿弄湿本机或掉入水中。**

若已弄湿本机，切勿开机。请与三星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切勿将本机置于潮湿，多灰尘及烟雾的环境中。否则有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切勿将主机放在温度超过35°C(95°F)的环境中 (例如桑拿房或停放的车内)。**

车内温度夏天时可能达到80°C(176°F)。

### 保护听力

**长时间使用耳机或头戴式耳机可能导致听力严重受损。**



若长时间聆听音乐的声音超过85分贝，则听力将受到不良影响。

声音越大，听力受损程度越严重 (日常对话的声音为50至60分贝，而公路上的噪音约为80分贝)。

强烈建议使用者将音量调至中等 (中等音量通常在最高音量的2/3以下)。

**如果出现耳鸣现象，则请调低音量或停止使用耳机或头戴式耳机。**

### 避免意外交通事故

**切勿骑自行车，驾驶汽车或机动车时使用耳机**

否则，有可能导致交通事故。而且某些地方法律禁止这些行为，在路上 (尤其是在行人穿过马路时) 使用耳机有可能导致严重事故。

**为了您的安全，当您在运动或散步时请确保耳机接线不要挂到手臂或其他周围物体上。**



## 注意

如果不遵守所有使用说明将可能导致人身伤害或产品受损。

### 产品使用注意事项

#### 请注意避免产品故障及人身伤害

##### 务必请备份重要资料

请注意，若因故障、维修或其他原因造成资料遗失，我们不承担任何责任。



#### 避免故障

若使用附件时，请一直使用三星提供或认可的产品。



#### 避免故障

切勿重击本机。切勿将重物置于本机上。



避免任何异物或灰尘进入本机。



切勿往本机上喷水。切勿使用苯或稀释剂等化学物清洗本机。否则可能导致火灾、触电或表面损坏。



切勿将本机置于磁性物体附近，否则有可能导致故障。

# 目录

|              |   |
|--------------|---|
| 安全注意事项 ..... | 2 |
| 目录 .....     | 4 |

## 第1章. | 准备

|              |    |
|--------------|----|
| 产品特征 .....   | 6  |
| 各部名称 .....   | 7  |
| 屏幕显示信息 ..... | 9  |
| 按键功能 .....   | 10 |
| 充电电池充电 ..... | 12 |
| 基本使用 .....   | 13 |

## 第2章. |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                              |    |
|------------------------------|----|
|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               | 16 |
| 安装Media studio .....         | 16 |
| 与计算机连接 .....                 | 17 |
| 在Media studio中添加文件及文件夹 ..... | 18 |
| 使用Media studio 传送文件 .....    | 20 |
| 使用移动硬盘 .....                 | 22 |
| 断开与计算机的连接 .....              | 23 |

## 第3章. | 多媒体工作室

|                               |    |
|-------------------------------|----|
| 听音乐 .....                     | 24 |
| 听音乐 .....                     | 24 |
| 进入歌词管理 .....                  | 28 |
| 在“Media studio”中进入歌词管理 .....  | 28 |
| 搜索及输入歌词 .....                 | 30 |
| 使用Media Studio 创建一个播放列表 ..... | 32 |
| 播放一个播放列表 .....                | 34 |
| 使用音乐选项菜单 .....                | 34 |
| 图片预览 .....                    | 37 |
| 图片预览 .....                    | 37 |
| 使用图片选项菜单 .....                | 39 |
| 收听FM 广播 .....                 | 41 |
| 收听 FM 广播 .....                | 41 |
| 设置 FM 预置 .....                | 44 |
| 删除预置 .....                    | 46 |
| 设置 FM 广播 .....                | 47 |

## 第4章. | 设置

---

|             |    |
|-------------|----|
| 设置 .....    | 48 |
| 设置闹钟 .....  | 48 |
| 设置显示屏 ..... | 50 |
| 设置时间 .....  | 52 |
| 设置语言 .....  | 54 |
| 设置系统 .....  | 55 |

## 第6章. | 附录

---

|             |    |
|-------------|----|
| 功能一览表 ..... | 59 |
| 产品规格 .....  | 60 |
| 许可证 .....   | 61 |

## 第5章. | 疑难解答

---

|            |    |
|------------|----|
| 疑难解答 ..... | 57 |
|------------|----|

# 产品特性

## 高品质立体声音响!

- 滑动主机部分显示出音箱部分，这样您可以欣赏到强劲的音乐。
- 您可以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分享您喜欢的音乐。

## 长时间播放及短时间下载！

- 充满电的电池最长工作时间为 30 小时(当使用耳机时)。
- 本播放器支持 USB 2.0 端口，高于 USB 1.1，可以与计算机连接。

## 触摸结构!

- 将您的手指放在触摸屏上轻触来选择您需要的文件或功能。

## 支持多种文件格式

- 支持多种文件格式，包括MP3, WMA 以及 Ogg。
- 在播放器中您可以欣赏到将不同格式的图片文件转换成的JPG文件。

## 容易 & 简洁的菜单结构

- 容易简洁的菜单结构。
- 您可以利用屏幕保护和用户均衡器来设置您自己的画面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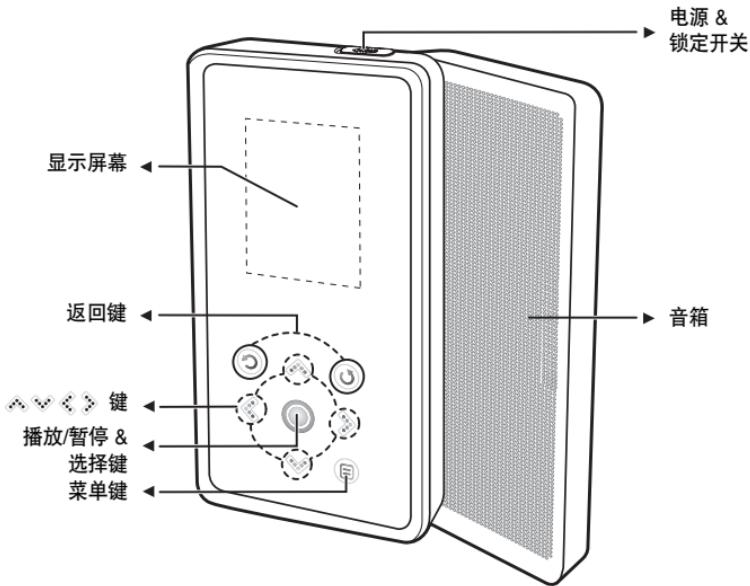
## 方便性

- 您可以使用多种功能如 FM 收音，闹铃，图片浏览等等。
- 您可以添加您所喜欢的音乐到闹铃列表中。

# 基本信息 各部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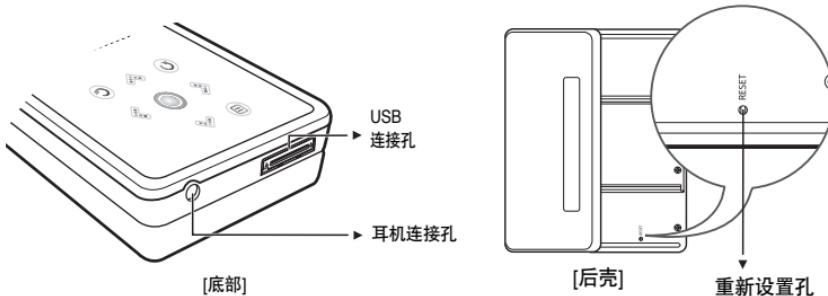
## 前壳, 右边及顶部

所有按键均为 '轻触式' 键。



# 各部名称 (继续)

## 底部/后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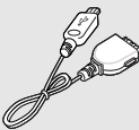
## 检查附件



主机



耳机



USB 连接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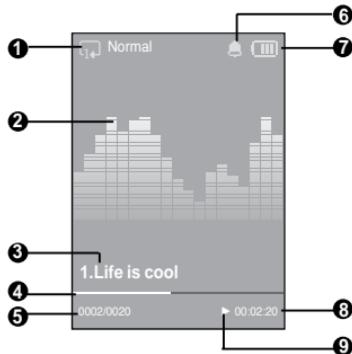
安装CD

- 为提高产品性能, 附件如有变更, 恕不通知。请以实物为准。

基本信息

# 屏幕显示信息

## 音乐



- 1 重复播放显示
- 2 均衡器显示
- 3 音乐信息显示
- 4 播放进度显示条
- 5 当前曲目编号/  
总数显示

- 6 闹铃显示
- 7 电池电量显示
- 8 播放时间显示
- 9 播放/暂停显示



■ 此屏幕图片仅作为参考例图，实际的显示可能与此有所不同。

参考

# 按键功能

## 按键



## 功能及使用

- 滑动并按住此键：与箭头相反方向以便打开与关闭电源。
- 滑动并松开此键：与箭头相同方向以便锁定本机。

- 按住：移至主菜单屏幕
- 轻触：移至上一预览屏幕

- 向上，向下，向左，向右移动选择功能。

▲ ▼ 轻触：向上或向下移动选择。

◀ ▶ 轻触：向左或向右移动选择。

▲ ▼ 按住：连续向上或向下移动选择。

◎ 轻触：选择播放/暂停功能，或移至下一显示屏幕。

- 在聆听音乐时，选择曲目及调整音量。

◀ 按住：从当前播放曲目的开始点开始扫描。

轻触：移至上一曲目或从当前播放的曲目开始点开始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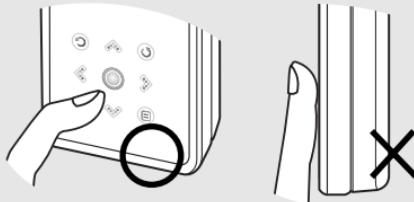
▶ 按住：从当前播放曲目的开始点开始扫描。

轻触并松开：移至下一曲目。

▲ ▼ 轻触：降低/增加音量。

- 轻触：显示选择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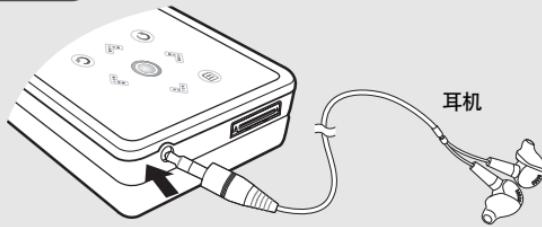
\* 触摸时最好用指尖轻触。



- 不要使用任何比手指尖的物体去操作触摸屏，否则，触摸屏可能会被损坏。
- 如果您的手指不干净，请不要碰触触摸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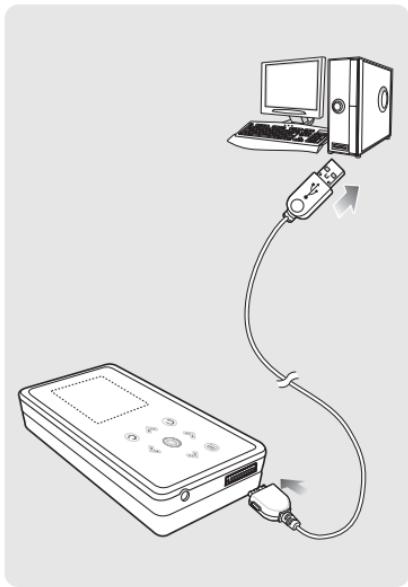
### 耳机连接

► 底部



# 充电池充电

当您第一次使用或很长一段时间没有使用此机器，再重新使用时  
请将电池充满电。



**1 使用 USB连接线连接至计算机上的USB插口(↓)。**

**2 将USB连接线的另一端连接到播放器底部的USB连接孔。**

- 当连接了 USB连接线时，充电时间大约为4小时，但这个会因计算机不同而存在差异。

## 电池使用注意事项

- 请在5°C~35°C(40°F~95°F)的温度范围内进行充电或储存。
- 不要过度充电(充电时间超过12小时)。过度充电或放电都会损伤电池寿命。
- 充电电池是可消耗的部件，他的使用能量会一点点减少。



- 当您用连接笔记本电脑的方式充电时，请确保您的笔记本电脑是满电状态。

参考

# 基本使用

## 开机 & 关机



### 打开电源

按箭头相反方向滑动并按住 [HOLD ▶] 键。

- 打开电源。

### 关闭电源

按箭头相反方向滑动并按住 [HOLD ▶] 键。

- 关闭电源。



- 如果在暂停状态下,(默认: 1分钟)未按任何按键或超过您已设置好的关机时间,主机会自动关机。▶ 参照第 52 页

## 播放音乐



1 按住 [○] 键进入功能表主菜单。

2 轻触 [◀▶] 键选择 <音乐> 然后轻触 [○] 键。

- 音乐菜单显示。

3 用 [▲▼] 和 [○] 选择您需要的音乐文件。

4 轻触 [○] 键。

- 音乐文件开始播放。



- 轻触 [○] 键回到上一显示屏幕。
- 按住 [○] 键回到功能表主菜单屏幕。

# 基本使用( 继续)

## 音量控制



轻触 [ ▲ ▼ ] 键。

- 显示音量控制显示条。
- 轻触 [ ▲ ] 键增加音量，轻触 [ ▼ ] 键降低音量。

## 锁定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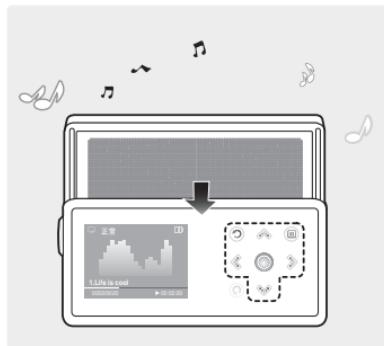


在锁定模式下，所有按键都不起作用。此功能适用于漫步或锻炼时。

**1** 按箭头方向推动 [ HOLD ▶] 按键，实现锁定功能。

**2** 按箭头相反方向推动 [ HOLD ▶] 按键，取消锁定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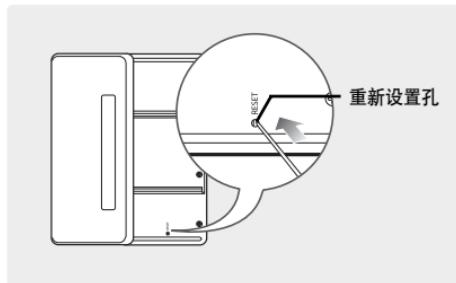
## 使用音箱



当听收音机或音乐时，按住中间沿箭头方向滑动音箱部分。

- 您可以通过音箱直接聆听音乐。  
如果您想使用音箱聆听音乐时，确保耳机与主机连接。
- 如果您想用耳机单独聆听音乐时，按箭头反方向滑动音箱部分使其复原。
- 当使用音箱时，请水平放置本机。
- 关闭滑动板时，音箱将随之关闭。

## 重新设置功能



如果产品发生故障，您可以按 Reset 孔初始化系统。

用一个尖的物体例如安全钳在本机的后部按 Reset 孔。

- 系统被初始化。
- 您的设置和文件不受影响。

# 安装Media Studio

使用Media studio将文件由计算机传  
送至主机。



## 如果不能自动安装。

注意

- 请用Windows 2000或XP管理用户安装所提供的程序。请参阅计算机用户手册怎样使用管理用户进入计算机的操作系统。

准备开始!

在 CD-ROM 驱动器中插入所提供的安装光碟。



1 点击 <Install now>(开始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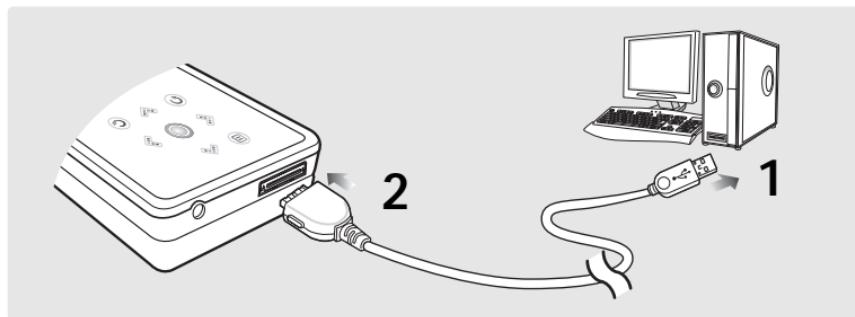
2 点击 <下一步>。

- 开始安装 Media studio。
- 安装完成后桌面上自动创建Media studio图标并且自动运行 Media studio。

#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与计算机连接

准备开始!

使用 USB 连接线将本机与计算机连接。



- 1 使用 USB 连接线连接至计算机上的 USB 端口 ( 1 )。
- 2 使用 USB 连接线的另一端连接至主机底部的USB 连接端口。

## 计算机系统配置要求

计算机系统配置应具备如下条件:

- |                    |                       |
|--------------------|-----------------------|
| ■奔腾 300MHz 或更高     | ■ Windows 2000/XP     |
| ■ DirectX 9.0 或更高  | ■ USB 2.0 端口          |
| ■ 100MB 可用硬盘空间     | ■ CD-Rom 驱动器 (两倍速或更高) |
| ■ 分辨率1024 X 768或更高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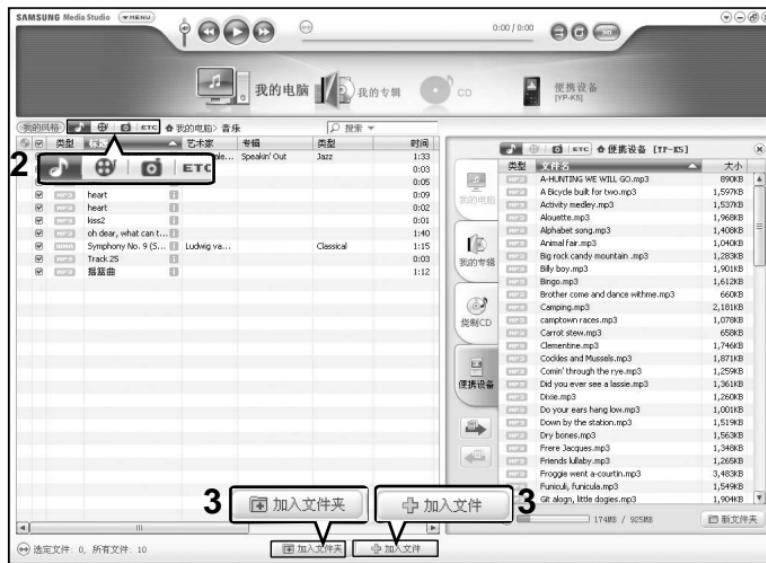
- 如果您通过 USB 集成器连接本播放器，连接可能不起作用。请将本播放器直接与计算机相连。

注意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 在Media studio中添加文件及文件夹

Media Studio 在您准备传输文件到您的播放器时，允许您选择和整理文件或文件夹。



请参阅帮助获取更多关于怎样使用 Media studio的信息。

- 点击Media studio程序上部的 <MENU> → <帮助> → <帮助>。

- 开始准备!** ➤ ■ 将主机与计算机连接。  
■ 在计算机上安装Media studio。

## 1 当主机连接上计算机时Media studio 会自动运行。

- 如果程序不能自动运行, 请双击桌面上的 Media studio 图标。

## 2 点击需要的图标。

- 通过点击这些图标中的一个图标, 选择您想要传送文件的文件类型。  
表示音乐文件 表示图片文件。
- 点击 图标显示其它文件列表。其它文件列表中包含除音乐文件, 图片文件以外的文件类型(例如: TXT, XOV, 等等)。

## 添加文件夹

### 3 点击 <加入文件夹>。

- 显示浏览文件夹窗口。

### 4 选择所要添加的文件夹然后按 <确定>。

- 所选择的文件夹添加至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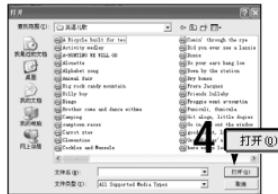
## 添加文件

### 3 点击 <加入文件>。

- 显示打开窗口。

### 4 选择所要添加的文件然后点击 <打开>。

- 所选择的文件添加至列表中。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 使用 Media studio 传送文件

接下来的演示步骤是把文件从计算机传送到主机上。



- 音乐识别技术及相关数据由 Gracenote&Gracenote CDDB® Music Recognition Service™(音乐识别服务SM)提供。

- CDDB是 Gracenote公司的注册商标。Gracenote 标识及徽标、Gracenote CDDB标识及徽标以及 "Powered by Gracenote CDDB"标识是 Gracenote公司的注册商标。  
Music Recognition Service 与 MRS是Gracenote公司的服务标志。

**准备开始!**

- 将主机与计算机连接。  
■ 在计算机上安装Media studio。

**1 当主机连接上计算机时Media studio 会自动运行。**

- 如果程序不能自动运行, 请双击桌面上的 Media studio 图标。

**2 点击需要的图标。**

- 通过点击这些图标中的一个图标, 选择您想要传送文件的文件类型。  
 表示音乐文件  表示图片文件。  
■ 点击  图标显示其它文件列表。其它文件列表中包含除音乐文件, 图片文件以外的文件类型(例如: TXT, XOV, 等等)。

**3 在左边的文件列表中选择想要传送的文件。****4 点击  图标。**

- 所选择的文件传送至主机。

**注意**

- 在文件传输中请不要断开 USB 的连接。这有可能使主机或计算机出错。

**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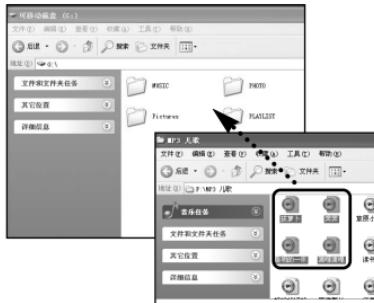
- 当通过 <Media Studio> 传送图片文件时, 文件格式将被自动设置为 JPG 格式, 并且文件尺寸也会被自动调整。  
■ 如果没有用<Media Studio>传送图片文件到播放器时, 主机显示屏幕上会显示不同出处。

# 使用移动硬盘

您可以将主机当作移动磁盘使用。

## 准备开始!

- 将主机与计算机连接。



- 1 打开由计算机传送至主机的文件或文件夹。
- 2 在桌面上打开 <我的电脑> → <可移动硬盘>。
- 3 在计算机中选择您想要的文件或文件夹然后将他们拖至 <可移动硬盘>。
  - 选择的文件或文件夹传送至主机。



- 在文件传输过程中,在主机的显示萤幕上会有<Writing Don't Remove Usb Cable>字样,当<Writing Don't Remove Usb Cable>字样消失时,断开USB连接线。
- 在 Windows Explorer中音乐文件的显示顺序与主机中的播放顺序可能会不一样。
- 如果您将 DRM 文件(charged file) 文件移至卸除式磁碟, 不能播放此文件。

- 什么是 DR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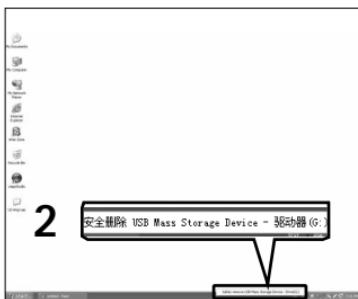
DRM(数字版权管理)是为了防止非法使用数字内容与保护版权所有人利益与权利的技术与服务。DRM 文件为收费音乐文件。对合法购买的MP3音乐套用非法版权保护与技术。

# 断开与计算机的连接

断开与计算机的连接时，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以防止播放器及资料受损。



1 用鼠标左键点击电脑底部的图标。



2 点击<安全地移除硬件>信息。

3 断开主机与计算机的连接。

2

- 当播放器安全移除后，在用USB电缆将播放器与电脑连接情况下，您可以聆听音乐。

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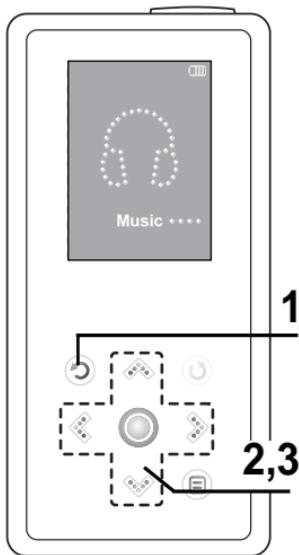


- 在文件传输过程中请不要断开主机与计算机的连接。这有可能造成主机故障及数据损坏。
- 当主机上的文件在计算机上播放时，您不能断开主机与计算机的连接。请停止播放后再断开主机与计算机的连接。

# 听音乐

准备开始!

将耳机与主机连接，并开机，确认电池电量。



1 按住 [○] 键移至主菜单。

2 轻触 [<>] 键选择 <MUSIC> 然后轻触 [○] 键。

- 音乐菜单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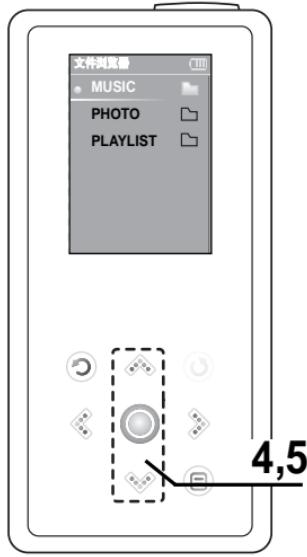
3 轻触 [<>] 键选择 <文件浏览器> 然后轻触 [○] 键。

## 音乐菜单

- <现在播放>：您可以观看正在播放曲目的信息。
- <文件浏览器>：您可以在音乐文件夹中搜索一个音乐文件。
- <播放列表>：通过播放列表播放。



- 本播放器所能播放的音乐文件格式为 MP3, WMA 及 Ogg。  
■ 仅将副档名变更为MP3的MP1或MP2档案可能无法在播放器上播放。  
■ 在音乐播放过程中，如果断开耳机与主机的连接，则音乐暂停播放。然而，若想要轻触[○]键播放，主机并不会继续播放音乐，即使您将断开的耳机再连接到主机上。



#### 4 轻触 [▲▼] 键选择<MUSIC>, 然后轻触 [◎]键。

- 所选择音乐文件夹中的音乐文件显示。

#### 5 轻触 [▲▼] 键选择一个音乐文件, 然后轻触 [◎]键。

- 所选择的音乐开始播放。



- 如果您在<文件浏览器>中选择了 <PHOTO> 文件夹, 只有那些传输到 <PHOTO> 文件夹中的音乐文件会显示。

## | 暂停播放

### 1 在音乐播放中轻触 [◎] 键。

- 暂停播放。

### 2 再次轻触 [◎] 键。

- 从暂停的点继续播放。



参考

- 在暂停模式下在预设的时间内如果没有按任何键，主机会自动关机。（默认：1分钟）

您可以在关闭电源或关闭屏幕之前设置持续时间。▶ 参照第 52 页

## | 在一个曲目中搜索播放点

### 1 在播放曲目过程中按住 [ $<$ $>$ ] 键。

- 在播放的曲目中从开始点至结束点开始搜索。

### 2 搜索到您想要开始的点后松开按键。

- 松开按键后从您想要开始播放的点开始播放。

## | 在当前曲目中从开始部分开始播放

**在曲目播放3秒后轻触 [ < ] 键。**

- 当前曲目从开始点部分继续播放。

## | 播放上一首/下一首曲目

**在曲目播放3秒内轻触 [ < ] 键。**

- 播放上一首曲目。

**轻触 [ > ] 键。**

- 播放下一首曲目。



**注意**

- 当 VBR 文件时, 在当前曲目播放 3 秒内轻触 [ < ] 键, 也不会播放上一首曲目。

## 进入歌词管理

# 在“Media studio”中进入歌词管理



**准备开始!**

- 将主机与计算机连接。
- 在计算机上安装.<Media studio>。

**1 点击Media studio窗口左边的<我的电脑> → <音乐>。**

**2 请确认设备连接窗口的产品名称 (YP-K5)。**

**3 在窗口中部的文件列表中选择您想要输入歌词的文件。**

- 使用 Ctrl 或 Shift 键选择多个文件。

**4 点击鼠标右键 <管理歌词> → <输入歌词>。**

- 所选择的文件的歌词自动输入。
- 在您所选择的音乐文件数据库没有歌词时将不会自动输入。在这种情况下，可以手动搜索然后直接输入歌词。▶ 第30~3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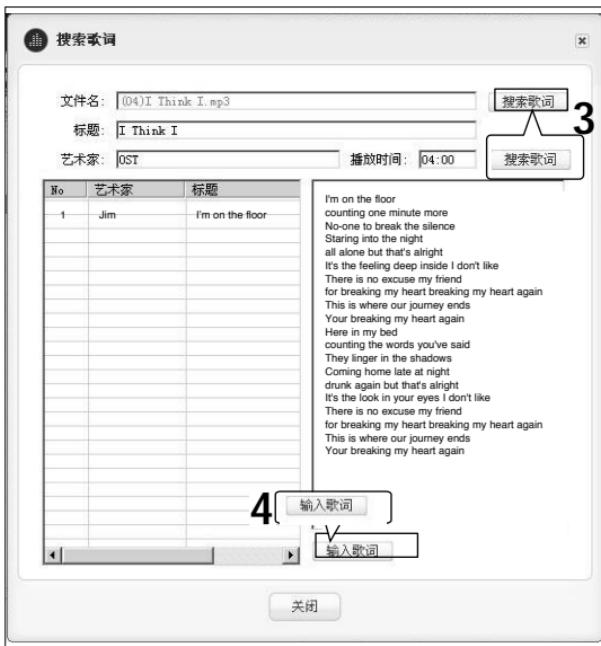
- VBR, NET Sync文件不能进行歌词管理。

# 搜索及输入歌词

如果不能自动输入歌词，手动搜索然后输入。

准备开始!

- 将主机与计算机连接。
- 在计算机上安装<Media studio>。



**1 在窗口中部的文件列表中选择想要输入歌词的文件。**

**2 点击鼠标右键选择 <管理歌词> → <搜索歌词>。**

- 显示搜索窗口。

**3 点击 <搜索歌词>。**

- 显示与音乐文件匹配的歌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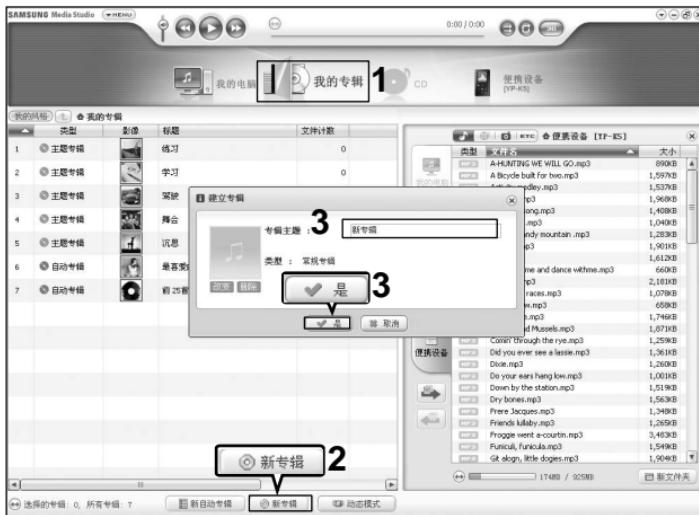
**4 所选所要添加的歌词然后点击 <输入歌词>。**

- 当选择一曲目之后，在右边的窗口将会显示这些曲目的歌词。  
点击 <输入歌词>，自动输入所选择的歌词。

**5 当输入歌词确认窗口出现时，请点击 <确定>。**

# 使用 Media Studio 创建一个播放列表

将您喜欢的音乐放在一个播放列表中。



**1 在Media Studio顶部点击 <我的专辑> 。**

- 显示<我的专辑>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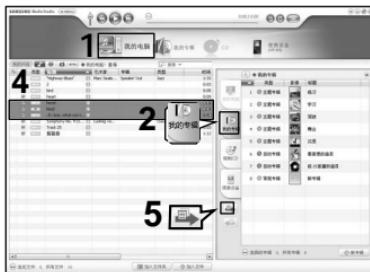
**2 在底部点击 <新专辑> 。**

- 显示创建窗口。

**3 输入专辑标题然后点击<是>。**

- 创建了一个新的专辑(播放列表)并且存储在Media Studio中的我的专辑选项中。

## 添加音乐文件到播放列表



- 1 在Media Studio顶部点击 <我的电脑>。**
  - 显示<我的电脑>窗口。
  
- 2 在窗口的右边点击 <我的专辑>。**
  - 显示专辑窗口。
  
- 3 在右边的窗口中双击喜欢的专辑。**
  
- 4 在<我的电脑> 窗口中选择您想要的文件。**
  
- 5 点击 图标。**
  - 所选择的文件被添加到专辑(播放列表)中。

## 使用 Media Studio 传送一个播放列表到主机



- 1 在Media Studio 顶部点击 <我的专辑>**
  - 显示 <我的专辑> 窗口。
  
- 2 在窗口的右上角点击<可携设备>。**
  - 显示 <便携设备> 窗口。
  
- 3 在 <我的专辑> 列表中选择想要传送的专辑。**
  
- 4 点击 图标。**
  - 选择的专辑被传送到主机并且保存在 <Music> → <播放列表> 目录下。

# 播放一个播放列表

准备开始!

想了解更多信息, 请参照第 32~33 页 创建并传送播放列表到主机。



- 1 按住 [○]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轻触 [◀▶] 键选择 <音乐> 然后轻触 [○] 键。**
  - 音乐主菜单显示。
- 3 轻触 [△▽] 键选择 <播放列表> 然后轻触 [○] 键。**
  - 播放列表显示。
  - 如果没有播放列表显示, 则显示 <无文件。> 信息。
- 4 轻触 [△▽] 键选择您需要的一个播放列表, 然后轻触 [○] 键。**
  - 保存在播放列表中的音乐文件显示。
- 5 轻触 [△▽] 键选择一个音乐文件, 然后轻触 [○] 键。**
  - 音乐文件开始播放。

# 使用音乐选项菜单

选择一种声音效果

选择不同的音乐效果可以增加您所聆听音乐的效果。



- 1 在聆听音乐时, 轻触 [○] 键。**
  - 音乐选项菜单显示。
- 2 轻触 [△▽] 键选择 <音响效果> 然后轻触 [○] 键。**
  - 音响效果菜单显示。
- 3 轻触 [△▽] 键选择您想要的声音效果然后轻触 [○] 键。**
  - 您可以在 <正常> <声音> <低音增强> <3D 音响效果> 或 <音乐厅> 中选择。

听音乐

# 使用音乐选项菜单

## 选择一个图形EQ 显示



- 1 在聆听音乐时，轻触 [ ] 键。**
  - 音乐选择项菜单显示。
- 2 轻触 [ ] 键选择 <图形EQ> 然后轻触 [ ] 键。**
  - 图形EQ菜单显示。
- 3 轻触 [ ] 键选择 <开> 或 <关> 然后轻触 [ ] 键。**
  - <开>：图形EQ在显示屏幕上显示。
  - <关>：图形EQ将不在显示屏幕上显示。

- EQ 不能被调整。

参考

## 选择播放模式



- 1 在聆听音乐时，轻触 [ ] 键。**
  - 音乐选项菜单显示。
- 2 轻触 [ ] 键选择 <播放模式> 然后轻触 [ ] 键。**
  - 播放模式菜单显示。
- 3 轻触 [ ] 键选择需要的播放模式然后轻触 [ ] 键。**

- <正常>：按正常顺序播放曲目。
- <重复单个>：重复播放一个文件。
- <重复文件夹>：重复播放一个文件夹中的所有文件。
- <重复全部>：重复播放全部文件。
- <随机文件夹>：随机播放一个文件夹中的所有文件。
- <随机所有>：随机播放所有文件。

# 使用音乐选项菜单 (继续)

## 选择歌词播放



**1 在聆听音乐时，轻触 [ ] 键。**

- 音乐选项菜单显示。

**2 轻触 [ ] 键选择 <歌词> 然后轻触 [ ] 键。**

- 您可以在<开>或<关>中选择。

■ <开>：播放音乐时，显示歌词。

■ <关>：播放音乐时，不显示歌词。



■ 当播放的音乐有随带歌词时，选择<开>，歌词才能同步显示。

■ 具体搜索及输入歌词，请参照第30页。

## 添加铃声

您可以将您喜欢的音乐添加到铃声列表中，因此在下次闹铃时您就可以听到此音乐。参照第48页设置闹铃。



**1 在聆听音乐时，轻触 [ ] 键。**

- 音乐选项菜单显示。

**2 轻触 [ ] 键选择 <添加至闹钟> 然后轻触 [ ]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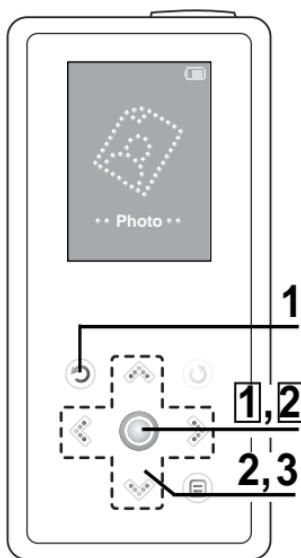
**3 轻触 [ ] 键选择 <是> 然后轻触 [ ] 键。**

- 选择的音乐将被添加到铃声列表中。您一次只能添加一个文件到铃声列表中。

# 图片预览

准备开始!

参照第 20-21 页传送图片文件到主机。



**1 按住 [○]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2 轻触 [◀▶] 键选择 <Photo> 然后轻触 [◎] 键。**

- 图片列表显示。

**3 轻触 [▲▼◀▶] 选择您要预览的图片文件然后轻触 [◎]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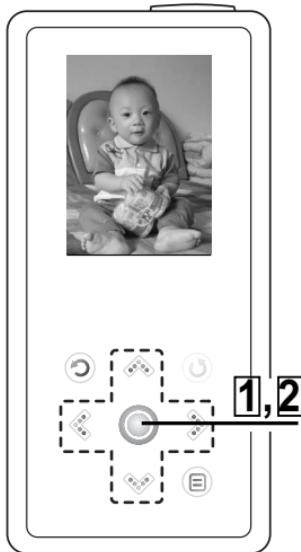
- 选择的图片文件显示。
- 大容量图片文件将会在一段时间后显示。



- 如果图片文件中包含了特定的信息，您可以看到一个简明的图片。  
如果文件中没有信息，您只能看到 。

参考

# 图片预览(继续)



## | 幻灯片预览

您可以以幻灯片模式预览照片。

**1** 在图片预览模式下，轻触 [◎] 键。

- 幻灯片开始播放。

**2** 轻触 [◎] 以停止幻灯片播放。

## | 预览上一张 / 下一张图片

轻触 [ < > ] 键。

- 您可以向上或向下预览图片。

## 图片预览

## 使用图片选项菜单

## | 预览图片时聆听音乐

当您预览图片时，您可以聆听最后一次播放的音乐。



**1 在图片预览时，轻触 [○] 键。**

- 图片选项菜单显示。

**2 轻触 [○] 键选择 <背景音乐开启>和<背景音乐关闭>。**

<背景音乐开启>：在您预览图片时，您可以聆听最后一次播放的音乐。

<背景音乐关闭>：在您预览图片时，您不能聆听音乐。

## | 在屏幕保护列表中添加一个图片



**1 选择一个您想要添加的图片文件。**

**2 在图片预览时，轻触 [○] 键。**

- 显示图片选项菜单。

**3 轻触 [△▽] 键选择 <添加至屏幕保护程序> 然后轻触 [○] 键。**

- 选择的图片文件添加到列表中。



参考

- 在 <Settings> -> <显示屏> -> <屏幕保护程序> 中选择 <照片>，选择的文件作为一个屏幕保护画面显示在屏幕上。▶ 参照第 51 页
- 如果您重新设置主机，屏幕保护图片将被初始化成模拟时钟。

# 使用图片选项菜单(继续)

## 图片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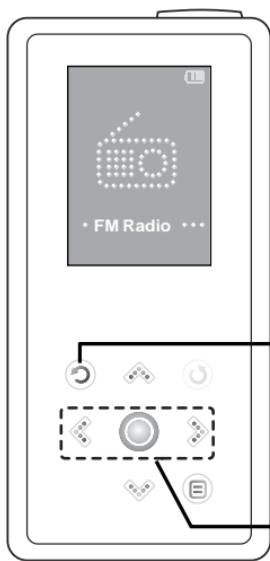


- 1 在图片预览时，轻触 [○] 键。**
  - 显示图片选项菜单。
- 2 轻触 [△▽] 键选择 <变焦> 然后轻触 [◎] 键。**
  - 变焦设置菜单显示。
- 3 轻触 [△▽] 键选择一个想要观看的比例，然后轻触 [◎] 键。**
  - 可选择<100%><200%>或<400%>。
- 4 轻触 [△▽◀▶] 键移动预览图片。**
- 5 要取消放大，从变焦选项菜单中选择<100%>然后轻触[◎]键。**
  - 原尺寸显示。

# 收听 FM 广播

## 准备开始!

将耳机连接上主机，打开电源然后检查电池电量。



**1 按住 [○] 键选择功能表主菜单。**

**2 轻触 [ $< >$ ] 键选择 <FM Radio> 然后轻触 [○] 键。**

- 开始接收 FM 广播。

## 1 使用静音功能

在收听 FM 广播时，轻触 [○] 键。

- 进入静音状态。
- 再一次轻触 [○] 键取消静音，恢复声音。



- 当您搜索或设置频率时，请将耳机一直与主机保持连接。接收 FM 广播时耳机当作接收天线使用。

注意

# 收听 FM 广播 (继续)

## 设置手动调台模式

如果您想手动搜索一个 FM 频率时，选择此模式。



**1** 在 <Preset Mode> 下，轻触 [ ] 键。

**2** 轻触 [ ] 键选择 <转至手动模式> 然后轻触 [ ] 键。

- <Manual Mode> 在显示屏幕上显示。

## 设置预设调台模式

如果您想在 FM 预设模式下选择一个电台时，选择此模式。



**1** 在 <Manual Mode> 下，轻触 [ ] 键。

**2** 轻触 [ ] 键选择 <转至预设模式> 然后轻触 [ ] 键。

- <Preset Mode> 在显示屏幕上显示。

**3** 轻触 [ ] 键选择预设频率。

- 一旦 <Preset Mode> 在屏幕上显示，您可以选择一个广播电台并收听。



- 如果没有任何预设频率设置，您会在显示屏幕上看到 <预设清单不存在。>，并且您也不能设置为 <Preset Mode>。
- 在 FM 选项菜单下，如果您选择预设列表，您会看到预设的频率。
- 更多的关于预设设置信息，请参照第 44~45 页。

## 自动搜索频率



**在 <Manual Mode> 时，按住 [ < > ] 键。**

- 从最近的频率点开始搜索频率。

## 手动搜索频率



**在 <Manual Mode> 时，轻触 [ < > ] 键。**

- 每按一次键向前或向后移至一个频率波段点。

# 设置FM预置

在 FM 广播模式下，最多可以自动保存 30 个预设电台。

## 自动设置频率



- 1 在FM Radio 模式下，轻触 [ ] 键。**
- 2 轻触 [ < > ] 键选择 <自动预置> 然后轻触 [ ] 键。**
  - 预设屏幕显示。
- 3 轻触 [ < > ] 键选择 <是> 然后轻触 [ ] 键。**
  - 最多可以自动保存 30 个预设电台。

## 取消设置

在自动扫描过程中，轻触 [ < > ] 键。

- 取消自动预置，保存已设置的频率。



- 使用 <自动预置> 删除所有的预设电台。

参考

## 手动设置频率



- 1 在 <Manual Mode> 下，轻触 [ < > ] 键选择想要的频率。**
- 2 轻触 [ ○ ] 键。**
- 3 轻触 [ ▲ ▼ ] 键选择 <添加预设> 然后轻触 [ ○ ] 键。**
  - 所选择的频率保存在预置列表中。您最多可以保存 30 个预设电台。
- 4 重复上面的 1-3 步设置另外的频率。**



- 如果您要添加的频率已经存在于频率列表中时，在显示屏幕上您会看到 <此预设已存在。>，并且所选择的频率不会被保存在频率列表中。

## 在预置模式中搜索频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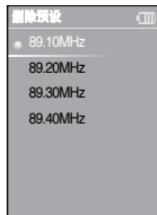


- 在 <Preset Mode> 下轻触 [ < > ] 键。**
- 选择您想要的预置频率，然后您可以收听广播。**



- 在 <Preset Mode> 下如果您想检查您设置的频率，轻触 [ ○ ] 键选择 <预设列表> 然后轻触 [ ○ ] 键。

收听 FM 广播  
**删除预置**



- 1 在<Preset Mode>下，轻触[]键。**
- 2 轻触 [ ] 键选择<删除预设> 然后轻触 [] 键。**

  - 预设频率在显示屏幕上显示。
- 3 轻触 [ ] 键选择您想删除的频率，然后轻触 [] 键。**

  - 确认信息显示。
- 4 轻触 [ ] 键选择 <是> 然后轻触 [] 键。**

  - 选择的预设频率被删除。
- 5 重复上面 1-4 步，选择删除其它的预设频率。**

收听 FM 广播

# 设置 FM 广播

## 设置FM 敏感度



- 1 在FM广播模式下，轻触 [ ] 键。
- 2 轻触 [ ] 键选择 <FM 敏感度> 然后轻触 [ ] 键。
  - FM 敏感度菜单显示。
- 3 轻触 [ ] 键选择一种敏感度模式然后轻触 [ ] 键。
  - 您可以在 <高>, <中等> 及 <低> 中选择。
  - FM 敏感度越高，接收的电台越多。

# 设置闹钟

本机设有闹钟功能，可以在您预定的时间时启用此功能。

## 准备开始！

首先，您必须设置当前时间。▶ 参照第 53 页。



■ 您最多可以设置 6 个闹钟。

- 1 按住 [○] 键进入功能表主菜单。
- 2 轻触 [◀▶] 键选择 <Alarm> 然后轻触 [●] 键。
- 3 轻触 [▲▼] 键选择 <新闻钟设置> 然后轻触 [●] 键。
  - 闹钟设置菜单显示。
- 4 轻触 [▲▼] 键选择一个频率然后轻触 [>] 键。
  - 可以用的选择有 <仅一次>, <关>, <周六 ~ 周日>, <周一 ~ 周六>, <周一 ~ 周五>, 或 <每天>。
- 5 轻触 [▲▼] 键选择 <AM> 或 <PM> 然后轻触 [>] 键。
- 6 轻触 [▲▼] 键选择小时然后轻触 [>] 键。
- 7 轻触 [▲▼] 键选择分钟然后轻触 [>] 键。
- 8 轻触 [▲▼] 键选择一种闹钟声音然后轻触 [>] 键。
- 9 轻触 [▲▼] 键选择一个时间间隔, 然后轻触 [●] 键。
  - 确认窗口显示。
- 10 轻触 [◀▶] 键选择 <是> 然后轻触 [●] 键。
  - 闹钟设置添加到闹钟列表中。



- 1** 按住 [○] 键进入功能表主菜单。
- 2** 轻触 [<>] 键选择 <Alarm> 然后轻触 [◎] 键。
- 3** 轻触 [<△▽>] 键在闹钟列表中选择一个要编辑的闹钟，然后轻触 [◎] 键。
- 4** 使用 [<△▽<>] 及 [◎] 键编辑闹钟。

## 删除闹铃设置

- 1** 轻触 [<△▽>] 键在闹钟列表中选择要删除的闹钟然后轻触 [□] 键。
  - 删除窗口显示。
- 2** 轻触 [◎] 键。
  - 确认窗口显示。
- 3** 轻触 [<>] 键选择 <是> 然后轻触 [◎] 键。
  - 选择的闹钟被删除。



- 当到了预置的时间时，闹钟启用。然后，轻触 [<△▽>] 键并且用 [◎] 键选择<5分钟后闹钟> 或 <闹钟关闭>。关闭闹钟后，按住 [○] 键，返回到功能表主菜单。

参考



- 如果主机连接了 USB，则闹钟功能不起作用。

注意

# 设置显示屏

您可以调整显示屏幕亮度和关闭时间。



- 1 按住 [○]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轻触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轻触 [◎] 键。  
■ 设置菜单显示。**
- 3 轻触 [▲▼] 键选择 <显示屏> 然后轻触 [◎] 键。  
■ 显示屏幕菜单显示。**
- 4 使用 [▲▼] 及 [◎] 键设置需要的功能。**



## 按键操作

- 轻触 [▲▼] 键在列表中向上或向下选择。
- 轻触 [◎] 键选择和确认您的设置。
- 轻触 [○] 键回到上一预设屏幕。

- <屏幕保护程序>：您可以将一个图片设置为屏幕保护图画。您可以在 <模拟时钟>, <照片>, <动画3>, <动画2>, <动画1>中选择，然后设置等待时间。<照片> 中的图片可以作为您指定的屏幕保护图片被保存在 <添加至屏幕保护程序> 中。▶ 参照第 39 页。  
您可以在 <15秒>, <30秒>, <1分钟>, <3分钟>, <5分钟>, 及 <关> 中选择时间。如果在您设置的时间后没有任何按键动作时，将启用屏幕保护功能。
- <显示屏幕关闭>：如果在您设置的时间后没有任何按键动作时，屏幕自动关闭。设置的时间有 <15秒>, <30秒>, <1分钟>, <3分钟>, <5分钟>, 及 <始终打开>。当屏幕关闭时，按任意键点亮屏幕。

## 屏幕保护程序



**1 轻触 [▲▼] 键选择 <屏幕保护程序> 然后轻触 [◎] 键。**

- 屏幕保护菜单显示。

**2 轻触 [▲▼] 键选择想要的屏幕保护图片然后轻触 [>] 键。**

**3 轻触 [▲▼] 键选择一个等待时间然后轻触 [◎] 键。**

- 确认窗口显示。

**4 轻触 [◀▶] 键选择 <是> 然后轻触 [◎] 键。**

- 屏幕保护设置完成。



如果您设置 <屏幕保护程序> 为 <15秒>, 而且 <显示屏幕关闭> 为 <15秒>。

参考

如果在15秒内没有任何按键动作时，屏幕保护启用，并且如果在15秒内没有任何按键动作时屏幕关闭。

# 设置时间

您不只可以设置当前日期/时间，而且还可以设置睡眠时间和自动关机时间。



- 1 按住 [◎]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轻触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轻触 [◎] 键。
  - 设置菜单显示。
- 3 轻触 [▲▼] 键选择 <时间> 然后轻触 [◎] 键。
  - 时间菜单显示。
- 4 使用 [▲▼] 及 [◎] 键选择需要的功能。

- <睡眠计时器>：在预设的时间后，自动关机。  
选择有 <关>, <15 分钟>, <30 分钟>, <60 分钟>, <90 分钟>, 及 <120 分钟>。
- <自动关闭电源>：在预设的时间后如果没有文件播放或文件播放暂停状态下没有任何按键动作时，播放器自动关机。  
选择有 <15 秒>, <30 秒>, <1 分钟>, <3 分钟>, 及 <5 分钟>。
- <日期/时间设置>：您可以设置当前的日期和时间。▶参照第 53 页。

## 日期/时间设定



1 轻触 [ $\wedge \vee$ ] 键选择 <日期/时间设置> 然后轻触 [◎] 键。

- 日期格式菜单显示。



2 轻触 [ $\wedge \vee$ ] 键设置显示类型然后轻触 [◎] 键。

3 轻触 [ $< >$ ] 键移至 <YY(年), MM(月), DD(日), AM/PM, 小时, 分钟> 然后用 [ $\wedge \vee$ ] 键设置日期和时间。

4 轻触 [◎] 键。

- 确认窗口显示。

5 轻触 [ $< >$ ] 键选择 <是> 然后轻触 [◎] 键。

- 日期/时间设置被保存。

# 设置语言

您可以为菜单及曲目信息 (ID3 标签) 设置显示语言。



- 1 按住 [○] 键进入功能表主菜单。**
- 2 轻触 [<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轻触 [◎] 键。**
  - 设置菜单显示。
- 3 轻触 [△ ▽] 键选择 <语言(Language)> 然后轻触 [◎] 键。**
  - 语言菜单显示。
- 4 使用 [△ ▽] 及[◎] 键选择需要的功能。**

- <功能表> : 设置菜单语言。选择有 <English>, <한국어>, <Français>, <Deutsch>, <Italiano>, <日本語>, <汉语(简体)>, <汉语(繁体)>, <Español>, <Русский>, <Magyar>, <Nederlands>, <Polski>, <Português>, 以及 <Svenska>。
- <ID3 标签> : 设置曲目信息语言。选择有 <布尔语>, <巴斯克语>, <加泰罗尼亚语>, <汉语(简体)>, <汉语(繁体)>, <捷克语>, <丹麦语>, <荷兰语>, <英语>, <芬兰语>, <法语>, <德语>, <克罗地亚语>, <匈牙利语>, <冰岛语>, <意大利语>, <日语>, <韩语>, <挪威语>, <波兰语>, <葡萄牙语>, <吉普赛语>, <俄语>, <斯洛伐克语>, <斯洛文尼亚语>, <西班牙语>, 以及 <瑞典语>。



- 支持的语言可以更改和添加。
- **什么是 ID3 标签?**  
是 MP3 文件所附带的关于相关的信息, 如标题, 艺术家, 专辑, 年, 流派和注释。

设置

# 设置系统

您可以为本机设置其它功能。



- 1 按住 [○] 键进入功能表主菜单。**
- 2 轻触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轻触 [◎] 键。**
  - 设置菜单显示。
- 3 轻触 [△▽] 键选择 <系统> 然后轻触 [◎] 键。**
  - 系统菜单显示。
- 4 使用 [△▽] 及 [◎] 键设置需要的功能。**

- <恢复>: 当您停止播放音乐后, 您可以设置返回播放的起点, 选择 <开> 将从最后播放的停止点返回播放。选择 <关> 将从最后播放文件的开始点返回播放。
- <蜂鸣>: 按键音, 可以选择<开> 或 <关>。
- <音量限制>: 当使用耳机时, 可以通过设置声音限制以避免损坏听力。<开> 限制最大音量为 20。当设置为<关>时, 最大音量为30。
- <广播地区>: 可以设置 FM 广播地区, 可以选择 <其他国家>, <韩国/美国> 及 <日本>。



参考

- 国家及地区频率范围
  - 日本: 在76.0 MHz~108.0 MHz之间搜索频率, FM 频率增量为100 kHz。
  - 韩国/美国: 在87.5 MHz~108.0 MHz之间搜索频率, FM 频率增量为100 kHz。
  - 其它地区: 在87.50 MHz~108.00 MHz之间搜索频率, FM 频率增量为50 kHz。
- FM 广播地区根据主机所在的国家或地区可能会被删除或更改。
- 如果您更改FM 区域设置, 原来所保存的频率将会被删除。

# 设置系统 (继续)

- <默认设置>：回到系统默认设置。
- <关于>：可以检查固体版本，内存和文件。
  - 固体版本：显示当前的版本信息。
  - 内存：显示内存容量。<Used> 显示使用内存，<Remaining> 显示剩余内存，<Total> 显示总内存。
  - 文件：<Music> 显示音乐数目，<Photo> 显示图片数目，<Total> 显示全部文件数目。

## 默认设置



- 1 轻触 [▲▼] 键选择 <默认设置> 然后轻触 [◎] 键。
  - 确认窗口信息显示。

- 2 轻触 [〈〉] 键选择 <是> 然后轻触 [◎] 键。
  - <是>：将设置初始化为默认设置。
  - <不>：取消默认设置。



- 如果您重新设置本机，所有功能将被初始化为默认设置（出厂设置）。

### 参考

#### ■ 关于内置内存

实际可用的内置内存比显示的可用的内置内存要小一些。

# 疑难解答

如果您在使用中出现一些故障, 请参看以下说明。  
 如果出现您不能解决的故障, 请致电1-800-SAMSU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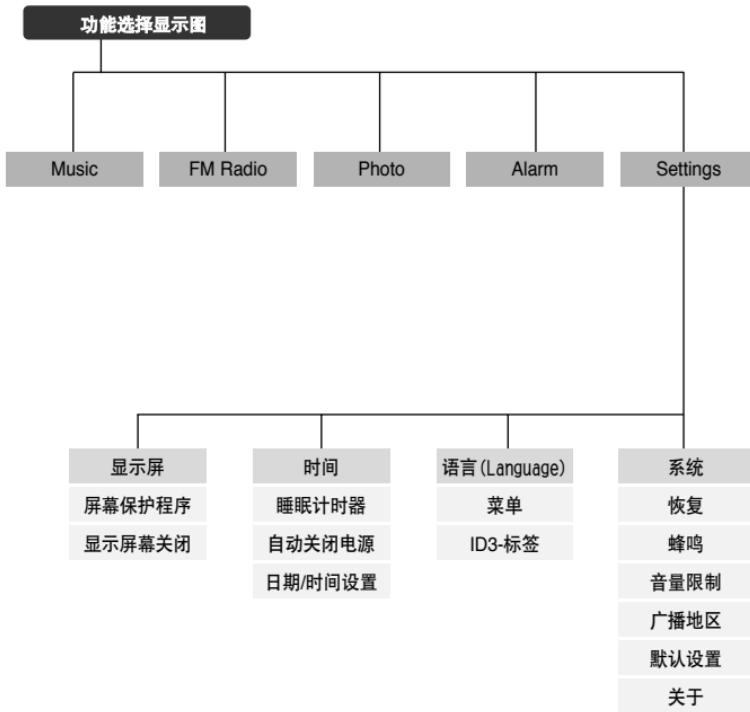
| 问题                     | 检查点 & 解答方法   |
|------------------------|--|
| <b>不能开机。</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电池电量充足但不能开机。将充电电池重新充电后再次打开电源。</li> <li>■ 按重新设置键。</li> </ul>   |
| <b>按键不动作。</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检查 [HOLD] 开关按箭头方向所在的位置。</li> <li>■ 请检查原先所按的键, 然后再次按。 ► 参照第11页</li> <li>■ 按重新设置键。</li> </ul>                                |
| <b>荧屏不亮。</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果您在&lt;Settings&gt; → &lt;显示屏&gt; 中设置了&lt;显示萤幕关闭&gt;, 显示萤幕将关闭, 按任意键点亮显示萤幕。 ► 参照第51页</li> <li>■ 在日光直射下萤幕亮度可能不明显。</li> </ul> |
| <b>自动关机。</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检查电池电量。</li> <li>■ 当电池电量不足时主机会自动关机, 请重新充电。</li> </ul>   |
| <b>电池使用时间与说明书所述不符。</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电池的使用时间与声音模式及显示设置有关。</li> <li>■ 当产品处在过低或过高温度的环境中时, 有可能缩短产品的使用寿命。</li> </ul>   |
| <b>程序出现故障</b>          | 请检查计算机的配置要求。   |
| <b>不能正确连接计算机</b>       | 请按桌面上的 <开始> 然后运行 Windows升级程序。选择您想要升级的服务包后开始升级。重新启动计算机然后将主机与计算机正确连接。  |

# 疑难解答 (继续)

| 问题                    | 检查点 & 解答方法   |
|-----------------------|--|
| <b>不能播放</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请检查是否保存有与主机相兼容的音乐文件。</li><li>■ 请检查所播放的音乐文件是否已经损坏。</li><li>■ 请检查电池电量是否充足。</li></ul> |
| <b>不能下载文件</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请检查 USB 是否正确连接。请断开连接后再重新连接。</li><li>■ 请检查是否有足够的空间。</li><li>■ 按重新设置键。</li></ul>     |
| <b>文件或数据丢失</b>        | 请检查在文件或数据的传输中 USB 有没有正确连接。如果没有正确连接，可能不仅仅造成数据或文件的损坏，也有可能造成主机其它数据的丢失及故障。三星公司对于因这样的原因造成的数据丢失概不负责。                             |
| <b>在播放中显示异常的播放时间。</b> | 请检查播放的文件是否为 VBR (Variable Bit Rate) 格式的文件。   |
| <b>显示异常的文件名</b>       | 在功能表菜单中移至 <Settings> → <语言(Language)>→<ID3 标签>然后选择恰当的语言。   |
| <b>机器发热.</b>          | 在充电时机器会产生热量。这对机器的寿命及功能不会产生影响。  |

# 功能一览表

您可以快速浏览此产品的功能设置。



# 产品规格

|           |        |  |
|-----------|--------|--|
| 型号        |        | YP-K5  |
| 电源        |        | 3.7V (锂聚合物充电电池 )   |
| 内置充电电池容量  |        | 830 mAh  |
| 文件        | 兼容     | 音乐: MPEG1/2/2.5 Layer3(8kbps~320kbps, 8kHz~48kHz)<br>WMA(48kbps~192kbps,8kHz~48kHz), Ogg(Q1~Q10)<br>图片: JPEG(ISO/IEC 10918-1/Annex F-Sequential DCT-based mode of operation) |
| 耳机输出      |        | 20mW(16Ω)  |
| 输出频率范围    |        | 20Hz~20KHz   |
| 噪声比       |        | 90 dB 与 20kHz LPF(基于 1KHz 0 dB)  |
| 播放时间      |        | 连续播放 30 小时 (基于MP3 128kbps, 音量 15及正常模式)   |
| 工作温度      |        | -5~35 °C (23~95°F)   |
| 外壳        |        | 铝合金  |
| 重量        |        | 106g   |
| 尺寸(宽x高x长) |        | 47.5 X 98 X 18.1 mm  |
| FM 频率     |        | 87.5~108.0MHz  |
| FM 信噪比    |        | 50dB   |
| FM 失真     |        | 1%   |
| FM 实用灵敏度  |        | 38dBμ  |
| 音箱        | 电源输出功率 | 0.7W/Ch x 2Ch  |
|           | 阻抗     | 8Ω   |
|           | 频率范围   | 400 Hz ~ 20 KHz  |

● 由于产品进行改进，本说明书的内容可能发生变更，恕不事先通知。

# 许可证

本使用说明书所述之产品已获得特定第三方知识财产权许可。该许可权提供最终使用消费者按照许可的内容用于私人非商务用途。不得用于商务用途。该许可不适用除本产品外的其他任何产品。不允许不符合 ISO/IEC 11172-3 或 ISO/IEC 13818-3 要求加工的产品且与本产品一起使用或销售。该许可权仅适用于消费者使用本产品进行符合 ISO/IEC 11172-3 或 ISO/IEC 13818-3 的音频文件的解码和编码。产品的特性及功能不符合 ISO/IEC 11172-3 或 ISO/IEC 13818-3 要求的不能授权许可使用。

如果您对三星产品有任何咨询或建议请与三星客服中心联系。

电话：800-810-5858,010-6475-1880

网址：[www.samsung.com.cn](http://www.samsung.com.cn)

地址：中 北京 朝阳区望京利泽中二路  
望京科技创业园B座 2层

邮编：100102